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3247
聯絡人：鄭苡樂
電 話：04-370611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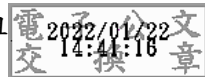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087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平交易委員會函 (000875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11年1月10日至2月22日辦理
「公平30有禮」有獎徵答網路活動，請踴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7日臺教綜(三)字第1110003941號函
轉公平交易委員會111年1月11日公綜字第1111160032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